

证券代码: 300043

证券简称: 星辉娱乐

公告编号: 2020-044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辉娱乐”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3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陈雁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变更事宜。修订对照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四十八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按照谨慎授权原则，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非公开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10% 的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前述授权的，应对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p>	<p>第四十八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按照谨慎授权原则，可以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公司年度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前述授权的，应对发行证券的种类和数量，发行方式、</p>

配售的安排，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募集资金用途，决议的有效期，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进行审议并通过相关决议，作为董事会行使授权的前提条件。	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募集资金用途，决议的有效期，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以及其他必须明确的事项通过相关决议。
---	---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做好创业板上市公司适用再融资简易程序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1) 确认公司是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

购。

(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

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根据询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 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 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①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③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7) 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8)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具体内容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①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②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和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③办理并执行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股份上市和限售等相关事宜，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④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⑤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⑥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⑦在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⑧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融资政策发生变化时，决定本次小额快速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事宜；

⑨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10)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

本项授权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7 月 9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